

电大资源网 2097《民法学(1)》国家开放大学期末考试题库(最新)[笔试+机考+一网一]

适用:【**笔试+机考+一网一**】【课程号:】

总题量(411): 单选(146) 多选(75) 简答(35) 名词解释(40) 判断(55) 案例分析(21) 填空(39)

作者: 电大资源网: <http://www.dda123.cn/> (任何问题可微信留言, 搜微信: 905080280)

资料考前整理, 只供大家复习使用! 题库上次考试可用, 这次有可能改版, 如果科目改版资料对不上, 可以把科目名称发我微信, 可退回下载该改版科目的积分

ps: 如果把改版科目可用的题目拍图发微信可奖励 10-20 积分, 把最题库发微信可奖励 20-50 积分

单选(146) 电大资源网: <http://www.dda123.cn/> (微信搜: 905080280)

1、《民法通则》第 4 条规定, 民事活动应当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 ) 的原则。-->**平等**

2、《民法通则》规定, 双方恶意串通实施民事行为损害国家、集体或第三人利益的, 应当( ) 双方取得的财产, 收归国家、集体或返还第三人。-->**留置**

3、按份共有人转让其共有财产份额时, 其他共有人有( )。-->**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4、按照《民法通则》的规定, 未成年人的父母是未成年人的( )。-->**显失公平的民事行为**

5、按照《民法通则》的要求, 个人合伙成立的基础是( )。-->**D. 书面合伙协议和法定登记程序**

6、按照合同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财产的, 财产所有权转移的起算( )。-->**从财产实际交付时起**

7、北京机动车车辆的法定代表人是该厂的( )。-->**厂长**

8、不能作为标的物的是( )。-->**知识产权**

9、承揽合同中, 定作人未向承揽人支付报酬或者材料费等价款的, 在当事人未有特别约定的情况下, 承揽人对完成的工作成果享有什么权利?( )。-->**留置权**

10、乘人之危的民事行为是( )。-->**无效的民事行为**

11、传统民法将他物权分为用益物权和( )。-->**担保物权**

12、担保物权主要包括: 抵押权、质权和( )权。-->**变更登记**

13、当事人约定由债务人向第三人履行债务的, 债务人未向第三人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时, 下列哪种说法正确?( ) -->**债务人应当向债权人承担违约责任**

14、抵押权、质权、留置权、典权等属于( )。-->**担保物权**

15、对债权人撤销权表述错误的是( )。-->**债权人行使撤销权的必要费用由债权人负担**

16、法律规定( )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宣告其死亡。-->**公民离开住所下落不明满四年**

17、法人机关成员在执行职务中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和侵权损害, 应承担责任的主体是( )。-->**法人**

18、法人机关成员执行职务的行为体现着( )。-->**法人的意志**

19、法人民事权利能力的特点是( )。-->**法人从成立时起即具有民事权利能力**

20、附合是原始取得动产所有权的一种方式, 下列选项中属于附合行为的是( )。-->**承租人在租赁的房屋中铺上地毯**

21、根据代理权产生原因的不同, 代理相应分为法定代理、委托代理和( )三类。-->**担保物权**

22、根据客观事实是否与人的意志有关, 法律事实可以分为事件和( )两大类。-->**行为**

23、根据我国《民法通则》的规定, 有权依法有偿转让自己名称的社会组织是( )。-->**企业法人**

24、根据我国法律的规定, 有权依法有偿转让自己名称的社会组织是( )。-->**企业法人**

25、根据物权法原理, 下列行为中属于财产所有权继受取得的根据是( )。-->**赠与**

26、根据物权是否独立存在, 可把物权分为( )。-->**主物权和从物权**

27、根据物是否具有相互替代性, 可将其区分为( )。-->**特定物和种类物**

28、根据物是否须依赖其他物而存在, 可将其分为( )。-->**主物和从物**

29、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 )。-->**依法并经法定程序可以限制**

30、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一律( )。-->**监护人**

31、共有人对共有关系的性质发生争议, 无法查明到底是按份共有还是共同共有时, 应当推定为( )。-->**共同共有**

32、关于公信原则, 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应当以健全完备的公示制度为前提**

33、甲(1982年9月2日出生), 中专学生, 于2000年7月4日无照驾驶将乙撞伤, 致使乙花去医药费3000元。甲2000年9月毕业, 在一餐馆打工。2001年2月, 乙起诉要求甲赔偿医疗费。该民事责任应由谁承担?( )。-->**甲承担, 因甲诉讼时已满十八周岁, 且有经济能力**

34、甲、乙、丙三人合伙经营, 后甲因急事用钱, 要将自己在合伙中的份额转让, 乙和第三人丁均欲以同一价格购买, 甲应该( )。-->**卖给乙**

35、甲、乙共购了一间街面房, 经营饮食。甲欲转移其份额。丙知道此事后支付甲5千元, 欲购买。甲父知道此事后, 也欲购买。乙也欲以5千元购买。依法甲的份额应转让给( )。-->**甲父**

36、甲单位接受乙单位委托的研究任务完成一项发明创造。在双方事前无协议约定的情况下, 对该成果的专利申请权问题应该如何确定?( ) -->**专利申请权应属于甲单位**

37、甲公司和乙公司共同出资购买了一台推土机并出租给丙建筑工程队, 后来丙经甲公司和乙公司的同意又转租给丁公司, 在租赁合同履行期间, 甲公司想转让自己的份额乙公司, 丙建设工程队和丁公司均表示愿意购买, 对此( )。-->**在同等条件下, 由乙优先购买**

38、甲公司向乙公司购买一批货物, 交货期限没有明确约定, 依合同法规定( )。-->**乙公司可以随时交货, 但应给甲公司必要的准备时间**

39、甲和乙为同村邻居, 甲越界建房侵入乙的宅基地, 甲的行为侵犯了乙的( )。-->**宅基地使用权**

40、甲将房屋一间作抵押向乙借款, 抵押期间, 甲欲将该房屋出卖给丙, 并告知丙抵押情况, 对此, 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甲有权将该房屋出卖, 但须事先通知抵押权人乙**

41、甲将收藏的清代瓷器卖给乙, 乙付清价金, 约定五日后交货。丙得知后找到甲愿出双倍价钱购得此瓷器, 甲丙遂达成一致, 丙

交定金若干, 并约定三日后交货。乙听说后以给甲7岁女儿买芭比娃娃为诱饵, 诱其将瓷器从家中取出交给乙。对该瓷器的所有权归属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所有权仍属于甲**

42、甲企业将其房屋一幢转让给乙企业, 由此发生的土地使用权转移, 其实现方式为( )。-->**到土地管理部门备案, 并在土地使用证上作变更登记**

43、甲是著名的歌星, 一直被狗仔队跟踪。某日, 某狗仔队所在报社在头版跑出新闻: 甲有私生子。甲于是向法院起诉, 要求报社恢复名誉、消除影响、赔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损害。法院审理查明, 报社报道纯属子虚乌有, 甲根本就没有私生子。关于甲受到的损害, 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 ) -->**报社侵犯了甲的荣誉权**

44、甲向乙借款20万元, 甲将价值19万元的房屋抵押给乙, 双方订立了书面抵押合同。但嫌办理登记手续过高, 经乙同意未办理登记手续。另外, 甲以自己的一台价值1万多元的电脑质押给乙, 双方订立了质押合同。乙因为不会用电脑便决定仍将其放在甲处。一年以后, 甲因做生意亏本无力还债, 乙要求行使抵押权和质权。对该案的判断正确的是( )。-->**抵押权与质押权均无效**

45、甲乙订立一头耕牛买卖合同。甲交付给乙后不久生产下一头小牛, 对于该小牛的归属, 甲乙发生了争议。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归乙所有, 因为该母牛已经交付给乙**

46、甲乙二人共有房屋一幢, 甲长期在外地, 由乙实际居住, 并付给甲若干补偿。房屋因地基不牢倒塌, 对邻房造成一定损害。对此( )。-->**应由甲乙承担连带责任**

47、甲乙各以20%与80%的份额共有一间房屋, 现甲欲将自己的份额转让, 则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乙有优先购买权**

48、甲在某风景区建有别墅, 与邻居乙约定不得在别墅前兴建房屋, 以免妨碍眺望, 后乙欲在房屋上加盖一层, 甲提出异议, 请求停工。下列判断正确的是( )。-->**甲乙之间的约定无效**

49、假设张三教唆并且帮助李四对王五实施了侵权行为, 那么下列错误的是( )。-->**如果李四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则张三对王五独自承担民事责任**

50、紧急避险行为的构成要件不包括( )。-->**符合社会公德**

51、可撤销的民事行为包括重大误解的民事行为和( )。-->**法定期限**

52、李某购买一套商品房, 其中有一间浴室, 现在李某拟在浴室安装一个特大浴缸, 该浴缸占地面积将近平米, 装满水后重量达吨左右。经检测, 该浴缸的安装将危及该楼的安全, 请问, 李某的行为违反了民法中的( )基本原则?

A. 禁止权利滥用原则

53、利害关系人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公民为失踪人, 该公民必须下落不明满( )。-->**2年**

54、利害关系人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某公民为失踪人须( )。-->**该公民下落不明满二年的**

55、买卖合同不属于( )。-->**实践合同**

56、美国人刘易斯发明一项专利, 向中国专利局申请专利。其应当委托何种机构代办专利申请?( ) -->**依法设立的专利代理机构**

57、民法规定, 公民的住所是( )。-->**他的户籍所在地**

58、民法上的期限, 依期限的确定根据, 可将其分为( )、指定期限和意定期限。-->**法定期限**

59、民法上的死亡分为生理死亡和( )。-->**诚实信用**

60、民法通则，向人民法院请求保护民事权利的诉讼时效期间为（），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二年**

61、民事权利根据其成立要件是否全部实现，可以分为（）。-->**既得权和期待权**

62、民事主体依法对国家所有的土地享有使用和收益的权利叫做（）。-->**诚实信用**

63、某报社在新闻报道中披露了某国企领导甲的受贿行为，并称其曾以不正当手段骗取“五一劳动奖章”，该企业员工因此感到脸上无光，甲的子女宣布与其脱离父子关系，后证实甲确有受贿事实，但获得奖章并无不当。该报社的行为侵犯（）：单选题：依照民法理论，物权的核心是（）。{占有权~使用权~支配权~处分权}-->**甲的荣誉权**

64、某报社在一篇报道中披露某女影星甲曾做过不光彩的事情，致使甲备受歧视。甲因无法忍受巨大的精神压力，跳楼自杀未遂，但造成终身残疾。该报社的行为（）。-->**侵害了甲的隐私权**

65、某报社在一篇新闻报道中，披露未成年甲是乙的私生子，致使甲备受同学的嘲笑与奚落，甲因精神痛苦自残左手无名指，给甲的生活学习造成重大影响。按照我国现行的法律，报社的行为应如何认定（）-->**如实报道，不构成侵权**

66、某报社在一篇新闻报道中披露未成年甲是乙的私生子，致使甲备受同学的嘲笑与奚落，甲因精神痛苦，自残左手无名指，给甲的学习和生活造成重大影响。按照我国现有法律规定，对该报社的行为应如何认定？（）-->**侵害了甲的名誉权**

67、某纺织厂的法定代表人是该厂的（）。-->**厂长**

68、某甲将手表借给某乙使用，某乙以市价卖给某丙，丙不知道该手表非乙所有，某甲发现后要求某丙返还原物，某丙（）。-->**没有返还义务**

69、某甲将一台彩电赠给某乙，该项民事法律行为属于（）。-->**C. 单务法律行为**

70、某甲生前将自己的全部财产捐给希望工程，该项民事法律行为属于（）。-->**A. 诺成性法律行为**

71、某摄影社职工余某因嫉恨其女友王某与他人相好，遂将王某在其摄影社拍的照片复印若干张经涂抹丑化后张贴到王某的工作单位。余某的行为属于侵犯他人的何种权利？（）-->**肖像权**

72、某杂志社在一篇报道中披露某高官王某年轻时的风流韵事，致使王某备受歧视。王某因无法忍受巨大的精神压力，精神一度崩溃，且身体出现不明症状。该报社的行为（）。-->**侵害了王某的隐私权**

73、企业家李某要送给某贫困县医院一辆价值20万元的救护车，医院表示接受。下列表述正确的是（）。-->**李某的经济状况严重恶化，需变卖该救护车维持生计，故可不履行合同**

74、请求人民法院确认某种权利是否存在的诉讼是（）。-->**确认之诉**

75、如果公民在战争期间下落不明，申请宣告其失踪的法定期间应起自（）。-->**战争结束之日**

76、善意取得的法律后果是（）。-->**所有权转移**

77、摄影公司与刘小姐约定，摄影公司为刘小姐免费拍摄写真集，刘小姐允许摄影公司使用其中一张照片作为摄影公司的海报广告。后刘小姐发现自己的照片被用在乙公司的广告上。经查，乙公司是从摄影公司花800元买到该照片的。下列说法错误的是（）。-->**乙公司的行为侵害了刘小姐的隐私权**

78、收益是通过对财产的占有、使用、经营、转让而取得经济效益。收益权（）。-->**既可以由所有人行使，也可以依法由非所有人行使**

79、孙某在某洗衣店干洗了一套名贵西服，后来孙某拒付洗衣费，则洗衣店可以（）。-->**行使留置权**

80、王某在公园捡回一只小狗，便抱回家饲养，并为其注射了防疫疫苗，后来小狗被其原主人李某发现并要求抱回，则王某（）。-->**可以要求李某偿还养护小狗所支付的必要费用**

81、王某在某餐厅吃饭时丢失手机一部，餐厅人员拾得后交给公安部门。王某未在规定期限内前去认领，公安部门按照有关规定交寄售商店出售。孙某从该商店买得手机后送给女友林某作为生日礼物。手机在林某第二天乘公交车时被偷去，小偷以100元的低价卖给郑某。该手机的所有权属于（）。-->**郑某**

82、为避免绕远，与邻人协商通过其土地直接到达自己的土地，该项权利属于（）。-->**地役权**

83、为维护国家、集体或他人合法权益而使自己受到损害，在侵权人无力赔偿的情况下，如果受害人提出请求的，人民法院可以（）。-->**责令受益人给予适当补偿**

84、我国《民法总则》规定，当事人对造成损害都没有过错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由当事人分担责任。这一规定体现了哪一原则？（）。-->**公平原则**

85、我国法律规定，城市土地的所有权属于（）。-->**国家**

86、我国法律规定，房屋所有权转移或房屋现状变更时，须到房屋所在地房管机关办理所有权转移或房屋现状（）手续。-->**国有土地使用权**

87、我国法律规定，公民的住所是（）。-->**户籍所在地**

88、我国法律规定，胎儿出生是死体的，保留的遗产份额继承方式是（）。-->**法定继承**

89、我国法律规定：“本人知道他人以本人名义实施民事行为而不作否认表示的，（）。”  
C. 视为同意

90、我国民法的调整对象是（）。-->**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

91、我国民法的调整对象是平等主体之间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

92、我国民法规定：“本人知道他人以本人名义实施民事行为而不作否认表示的，（）。”-->**视为同意**

93、下列各项财产中不属于共同共有的是（）。-->**尚未实际分割的遗产**

94、下列关于承包经营权的说法表述不正确的是（）。-->**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只能由本集体经济组织的成员承包经营**

95、下列关于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说法，正确的是（）。-->**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标的物既可以是国有土地，也可以是集体土地**

96、下列情形中属于民事法律事实的是（）-->**赠与**

97、下列行为中，属于侵害公民肖像权的行为是（）-->**在通缉令上使用逃犯的照片**

98、下列行为中属于侵犯公民的姓名权的是（）-->**甲使用乙的姓名发布广告**

99、下列选项正确的有（）。-->**胎儿享有继承权，不是基于权利，而是基于法律对胎儿的特殊保护**

100、下列选项中，不属于合同法的合法原则内容的是（）  
B. 遵守行政规章

101、下列选项中，属于要约的是（）  
D. 投标

102、下列属于法定孳息的是（）。-->**股东分取的红利**

103、下列属于法定孳息的为（）。-->**出租房屋的租金**

104、下列属于所有权的继受取得的是（）。-->**贷款**

105、下列属于所有权的原始取得方式的为（）。-->**通过添附取得财产**

106、下述属于法律上的处分行为的是（）。-->**抵押权人变卖抵押物**

107、显失公平的民事行为是（）。-->**可撤销的民事行为**

108、向人民法院请求保护民事权利的诉讼时效期间为（）。-->**B. 二年**

109、向人民法院请求民事权利保护的一般诉讼时效期间为（）。-->**B. 二年**

110、宣告死亡的第一顺序利害关系人是（）。-->**配偶**

111、要约人发出要约后，要使要约不发生效力，撤回要约的通知必须（）  
B. 先于要约或与要约同时到达受要约人处

112、一农民将自己承包的耕地及地上所种的玉米抵押给乙。下列表述正确的是（）。-->**该抵押合同中涉及玉米作为抵押物的条款有效**

113、一位英国老板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注册登记一外商投资企业法人，下列关于该法人说法正确的是（）。-->**是中国法人，在中国领域内的活动适用中国民法**

114、依据《民法通则》的规定，公民被宣告为失踪人后，可以作为其财产代管人的有（）。-->**未成年子女**

115、依据担保法的有关规定，下列关于主合同和担保合同的关系的表述，正确的是（）。-->**担保合同是主合同的从合同**

116、依据民法通则的规定，联营主要有法人型联营、合伙型联营和（）三种形式。-->**指定代理**

117、依据我国《担保法》，下列可以抵押的财产是（）。-->**“罗马”牌表**

118、依债之标的物在债成立时是否特定，债可分为（）。-->**特定之债和种类之债**

119、依照民法理论，物权的核心是（）。-->**支配权**

120、依照我国《担保法》，在质押生效后，质物灭失的风险损失由谁承担？（）。-->**质押人**

121、依照我国法律规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出让方应有（）。-->**国家**

122、依照我国法律规定，下列财产中专属于国家所有的是（）。-->**矿藏**

123、乙买甲一套房屋，已经支付部分价款，双方约定余款待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后付清。后甲反悔，要求解除合同，乙不同意，起诉要求甲继续履行合同，转移房屋所有权。下列哪一选项是正确的？（）-->**合同有效，甲应继续履行合同**

124、以下不属于继受取得的是（）。-->**没收**

125、以下关于代理的表述中不正确的是（）。-->**代理行为的法律后果直接归属于代理人**

126、以下关于民事行为能力的表述中正确的是（）。-->**民事行为能力既包括取得民事权利的能力，也包括承担民事义务的能力**

127、以下行为属于要约的是（）

C. 某公司向另一公司发去订单

128、用下列财产作抵押时，依《担保法》规定，签订抵押合同后，未经登记也发生抵押效力的是（）。-->布匹

129、在不动产所有人出卖其不动产时，下列不享有优先购买权的为（）。-->承租人

130、在地役权法律关系中，下列表述不正确的有（）。-->地役权是为特定人设定的

131、在地役权法律关系中，下列表述正确的是（）。-->地役权是为需役地便利而设定的

132、在对外关系上，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全体合伙人对合伙债务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

133、在合伙经营过程中增加合伙人，书面协议有约定的按照协议办理；书面协议未约定的，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134、在甲乙双方的买卖合同过程中，丁某既作为甲的代理人，又作为乙的代理人，这种代理行为属于（）。-->代理权的滥用

135、在农村，农民的联营企业属于（）。-->劳动群众集体所有

136、在实践中，下列取得财产所有权的方式中，属于原始取得的是（）。-->在银行存款取得的利息

137、在我国共同共有基本形式有（）和家庭共有财产两种。-->宣告死亡

138、在专利申请中，申请人自发明或实用新型在外国第一次提出专利申请之日起 12 个月内，又在中国就相同主题提出申请的，可以把第一次在外国提出申请的申请日作为在我国提出申请的申请日，这样的权利称之为（）。-->外国优先权

139、占有是对物为事实上的管领，下述占有属于非法占有的是（）。-->甲将拾得的一部手机据为己有

140、张大来的原户籍所在地在杨村，1994 年张大来从杨村开出迁住证，迁往李村。但在李村登记前，张大来得病，在县城关医院住院 1 年零 3 个月，病愈后张大来前往北京市打工，并在某区办理了暂住证，居住期限为 6 个月，现住在某区某街道某号。现问，张的住所应确定为何处？（）。-->杨村

141、张某不慎掉入下水井中，无法自救，急忙呼救。杨某经过，要求张某付 5 千元人民币方救张某，张无奈同意付钱，杨某遂将张某救上岸，其要求付钱行为是（）。-->有效的民事法律行为

142、张某不习水性，不慎落水急忙呼救，杨某经过，要求张某付 1 万元人民币方救张某，张无奈同意付钱，杨某遂将张某救上岸，其要求付钱行为是（）。-->无效的民事行为

143、张某不习水性，不慎落水急忙呼救，杨某经过，要求张某付 1 万元人民币方救张某，张无奈同意付钱，杨某遂将张某救上岸，其要求付钱行为是（）。-->

144、张某因病死亡后，下述说法中正确的有（）。-->张某死亡后，仍享有保持作品完整权

145、赵某将自己的一辆“夏利”车作价 5 万元抵押给李某，并依法进行了抵押登记。后来因交通事故该汽车报废，保险公司赔偿 8 万元。赵某与李某之间的抵押关系（）。-->终止，赵某应以保险赔偿金提前清偿李某之债务

146、赵某有事出国，走前把自己的一辆汽车交同事梁某保管，并约定保管期限为一年。双方对保管费未作约定，则（）。-->可由双方补充约定，未能达成协议的，视为无偿保管

**多选(75)**—电大资源网：<http://www.dda123.cn/>（微信搜：905080280）

1、《民法通则》规定，委托书授权不明的，（）。-->(B 被代理人应当向第三人承担民事责任 C 代理人负连带责任)

2、《民法通则》规定，委托书授权不明的，所发生的法律后果是（）。-->(B 被代理人应当向第三人承担民事责任 C 代理人负连带责任)

3、财产所有权的权能包括（）。-->(A 占有权 B 使用权 C 收益权 D 处分权)

4、财产所有权是所有人依法对自己的财产享有的（）的权利。-->(A 占有 B 使用 C 收益 D 处分)

5、抵押权的性质为（）。-->(请求权；相对权；从权利)

6、动产物权包括（）。-->(A 动产所有权 B 留置权 C 动产的抵押权 D 动产质押)

7、对共有财产的分割可以采取的方式有（）。-->(A 实物分割 B 变价分割 C 作价分割)

8、法人的成立要件（）-->(依法成立；有必要的财产、经费；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场所；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9、法人终止的原因有（）。-->(A 依法被撤销 B 解散 D 依法宣告破产)

10、根据《民法总则》，10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的法定代理人（）。-->(可以同意该未成年人进行某项与其年龄、智力相适应的民事活动；不可以同意该未成年人进行某项与其年龄、智力不相适应的民事活动；不可以概括地同意该未成年进行任何种类的民事活动)

11、根据不当得利之债的构成条件，下列事实之中不构成不当得利之债的事实是（）-->(甲基于房屋租赁合同 1998 年应向乙支付租金 8000 元；而甲向乙支付了双份租金；实际支付 16000 元；邮局错将甲的邮包发给乙；因风灾甲的 300 只羊混入乙的羊群中)

12、根据承包合同，财产所有人将其财产占有、使用、收益等权能转让给承包人，则他们的权利发生如下变化-->(所有人丧失了财产占有权；承包人取得了财产经营权)

13、根据共同共有的一般理论，共同共有的特点有（）。-->(A 共有财产不分份额 B 以共同关系的存在为前提 C 共有人平等地享受权利 D 共有人平等地承担义务)

14、根据民法典，8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的法定代理人（）。-->(可以同意该未成年人进行某项与其年龄、智力相适应的民事活动；不可以同意该未成年人进行某项与其年龄、智力不相适应的民事活动；不可以概括地同意该未成年进行任何种类的民事活动)

15、根据民法规定，公民的民事行为能力划分为（）。-->(A.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B.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D. 无民事行为能力)

16、根据权利的作用，民事权利可以分为（）。-->(A 支配权 B 请求权 C 抗辩权 D 形成权)

17、根据权利人可以对抗的义务人的范围民事权利可以分为（）。-->(C. 绝对权 D. 相对权)

18、根据我国《民法通则》的规定，在处理相邻关系中，应遵循的原则有（）。-->(A 公平合理 B 兼顾各方，团结互助 C 有利生产、方便生活)

19、根据物权法原理，下列行为中属于财产所有权原始取得的根据是（）。-->(A 没收 B 劳动生产 D 收益)

20、公共部门人力资源规划与私人企业组织人力资源规划的根本区别在于，它是以（）为导向。

- D. 公共利益

21、公民死亡后即丧失法律上的人格，随之产生一系列相应的法律后果（）。-->(A. 遗嘱发生法律效力 B. 财产开始继承 D. 婚姻关系消灭)

22、公民依法对其所有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享有完全的（）。-->(A 占有权 B 使用权 C 收益权 D 处分权)

23、公民依法对其所有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享有完全的（）权利。-->(A. 占有 B. 使用 C. 收益 D. 处分)

24、**公务员薪酬制度的确立方式主要有（）。**

- A. 法律方式 B. 行政方式 C. 共同协调方式

25、**关于我国公务员的降职，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A. 是指由原来的职务调整到另一个职责更轻的职务，是由高的职务向低的职务的调整 B. 意味着公务员所处地位的降低、职权和责任范围的缩小、待遇的减少 D. 是让由于各种原因不胜任现职又不宜担任同级其他职务的公务员改任较低职务的任用行为

26、国有自然资源的使用经营可以分为（）。-->(A. 国有土地使用权 B. 国有林地使用权 C. 国有草原使用权 D. 国有水面、滩涂的养殖使用权)

27、合伙的终止原因主要有（）。-->(A. 合作的存续期间届满 B. 合伙人全体一致同意终止合伙协议 C. 合伙事业以经完成或以确定无法完成 D. 合伙违反法律而被撤销)

28、甲、乙均为 1979 年 6 月 30 日出生，甲 1997 年初参加工作，乙在高中读书。1997 年 5 月 31 日，甲、乙与丙发生口角，且将丙打伤。丙住院两个月康复，并于 1997 年 8 月 1 日向法院起诉，要求甲、乙赔偿医药费 5 千元。本案中，丙的医药费应由谁承担？（）。-->(甲；乙的父母)

29、甲发现一头牛在自家麦地里吃麦苗，而将其牵回家中进行喂养。乙发现自家的牛在甲家而要求牵回，甲允，但提出了一些要求。甲的下列请求哪些不予支持：（）。-->(请求支付拾牛报酬；请求支付误工损失费)

30、甲将乙赠与自己的乙所画的画中的署名刮去，盖上的印章，并将画悬挂于自己厅堂。则甲侵害了乙的（）。-->(名誉权；署名权)

31、甲年过三十未婚，暗恋同事乙。一日，甲在乙门外拾得一本像册，发现正是乙的影集，如获至宝，将其照片悬挂于室内鉴赏，并利用电脑合成技术，将自己的照片与乙的照片合成在一起，制作成画册，题名为“爱的宣言”，向朋友炫耀。甲的行为：（）-->(侵犯了乙的财产所有权；侵犯了乙的名誉权)

32、民法通则规定，委托书授权不明的，（）。-->(B 被代理人应当向第三人承担民事责任 C 代理人负连带责任)

33、民法通则规定的一年特殊诉讼时效，适用于（）。-->(A. 身体受到伤害要求赔偿的 B. 出售质量不合格的商品未声明的 C. 延付或者拒付租金的 D. 寄存财物被丢失或者损毁的)

34、民法通则规定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的条件包括（）。-->(B16 周岁以上不满 18 周岁的公民 C 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

35、民法通则规定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包括（）。-->(B16 周岁以上不满 18 周岁的公民 C 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

36、民法通则规定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是指（）。-->(A. 10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 C. 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37、民事法律关系的客体应为（）。-->(A. 物 B. 行为 C. 智力成果 D. 人身内容)

38、某甲不习水性，不慎落水急忙呼救，某乙经过，要求某甲付10万元人民币方救某甲，某甲无奈同意付钱，某乙遂将某甲救上岸，甲乙约定的行为是（）。--> (B 无效的民事行为 D 乘人之危的民事行为)

39、内部环境分析是制定招募计划过程中一项十分重要的基础性工作，主要内容包括（）

A. 人力资源规划 C. 工作分析

40、清算人的职责：（）--> (了结业务；收取债权；清偿债务；移交财产；进行法人注销登记；代表法人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41、书面形式一般包括（）。--> (A 公证形式 B 鉴证形式 C 审核登记形式 D 公告形式)

42、所有权的原始取得有（）。--> (无主财产；动产的善意取得；添附)

43、土地、森林属于（）。--> (B 不动产 D 限制流通物)

44、我国法律规定，委托书授权不明的，（）。

B. 被代理人应当向第三人承担民事责任 C. 代理人负连带责任

45、我国法律规定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是指（）。

A. 10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 C. 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46、我国法律规定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是指（）。--> (A10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 C 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47、我国民法的调整对象是（）。--> (A. 平等主体之间的财产关系 B. 人身关系)

48、我国民法典规定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是指（）。--> (A8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 C 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49、我国民法规定的一年特殊诉讼时效，适用于（）。--> (A 身体受到伤害要求赔偿的 B 出售质量不合格的商品未声明的 C 延付或者拒付租金的 D 寄存财物被丢失或者损毁的)

50、我国人力资源生态环境的不平衡性主要表现在（）。

A. 高素质的人力资源都主要集中在东部沿海 B. 中部和西部留住不住人才 C. 东部地区出现了人力资源饱和现象

51、下列（）属于国家所有权的客体。--> (A 矿藏 B 森林 C 军事设施 D 广播设施)

52、下列处置情形属于法律上处分的有（）。--> (将所有物抛弃；将房屋出租给他人；出售物品)

53、下列各项物权中，属于用益物权的有（）。--> (典权；地役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农村承包经营权)

54、下列关于农地承包经营权的说法，正确的有（）。--> (农地承包经营权的客体可以是集体所有的土地；农地承包经营权的客体可以是国家所有的由集体使用的土地；农地承包经营权是承包人和发包人通过合同来设定的)

55、下列民事权利，属于公民姓名权的是（）--> (决定自己的姓名；使用自己的姓名)

56、下列民事权利中，属于用益物权的是（）。--> (地上权；地役权；典权；承包经营权)

57、下列情况中，属于合理使用肖像权的是（）--> (新闻报道中合理使用领导人的肖像；公安机关为缉拿犯罪分子在报刊上使用犯罪分子的肖像；为宣传植树活动而使用植树者的肖像；寻人启示上使用失踪者的肖像)

58、下列情况属于限制流通物的是（）。--> (A 土地 B 金银 D 武器、弹药)

59、下列取得财产的方法属于原始取得的有（）。--> (存款人取得的利息；继承人依法定继承方式取得遗产的所有权；国家取得所有人不明的埋藏物的所有权)

60、下列为原始取得的财产是（）。--> (银行利息；树上的果实；开采的矿石)

61、下列物中，属于有价证券的是（）。--> (A. 股票 B. 债券 C. 支票 D. 提单)

62、下列行为属于侵犯公民的肖像权的是（）--> (未经本人同意在照相馆橱窗陈列其照片；在寻人启事上刊登公民的照片；美容院在报纸上做广告宣传时未经甲同意使用甲整容前后的对比照片；在通缉令上使用犯罪嫌疑人的照片)

63、下列选项中哪些必须经过登记注册才能取得民事主体资格？--> (城镇个体工商户；公司法人)

64、下列有关典权的判断正确的是（）。--> (典权可以有期限的限制；也可以没有期限的限制；典权人的占有可以是直接占有；也可以是间接占有)

65、下列属于国家所有权客体的有（）。--> (A. 矿藏 B. 森林 C. 军事设施 D. 广播设施)

66、宣告死亡的条件（）--> (在通常情况下；自然人下落不明须满4年；因意外事故下落不明的；为2年。但有关机关能证明其不可能生存的；不受2年法定期间的限制；必须由利害关系人向法院提出申请；法院须以法定程序宣告)

67、依据我国《担保法》，留置权仅适用于：（）。--> (保管合同；运输合同；加工承揽合同)

68、以下民法保护方法中适于财产所有权保护的是（）。--> (A. 请求排除妨害 B. 请求恢复原状 D. 请求返还原物)

69、以下民法保护方法中适于财产所有权保护的是（）。--> (A. 请求排除妨害 B. 请求恢复原状 D. 请求返还原物)

70、以下哪些是可变更、可撤销行为（）--> (重大误解；显失公平；乘人之危；欺诈、胁迫)

71、以下属于国家所有权客体的是（）。--> (A 矿藏资源 B 森林资源 C 军事设施 D 广播设施)

72、在附条件的民事法律行为中，作为行为的附属要件，条件应符合的要求有（）。--> (A. 条件必须是将来发生的事实 D. 条件不得与行为的主要内容相矛盾)

73、在民法上，房屋属于（）。--> (A. 不动产 B. 流通物)

74、朱某驾驶摩托车抢了田某放在自行车车筐内的手提包，包内有现金500元，身份证一张。后由于朱某与田某有几分相象，为逃避追捕，朱某以田某的身份生活了半年，于1999年12月被公安机关抓获。则朱某侵犯了田某的（）--> (名誉权；对现金、手提包、身份证的所有权；姓名权)

75、自然人被宣告为失踪人的条件：（）--> (自然人下落不明满2年；利害关系人须向法院提出申请；法院须依法定程序宣告)

简答(35)一电大资源网：<http://www.dda123.cn/>（微信搜：905080280）

1、财产所有权的特征有

2、财产所有权有哪些法律特征？...

3、诚实信用原则包括哪些基本内容？...

4、代理有哪些法律特征？

5、发展中国家的公共人事制度存在哪些问题？...

6、工作分析的程序是什么？

7、简述按份共有人的权利。

8、简述保护所有权的民法方法。

9、简述财产所有权的民法保护。

10、简述财产所有权的权能。

11、简述财产所有权的特征。

12、简述代理的法律特征。

13、简述法人成立的条件。

14、简述法人的条件。

15、简述公民民事行为能力 and 民事权利的区别。...

16、简述滥用代理权的四种情况。

17、简述滥用代理权的行为种类。

18、简述民事法律关系的特点。

19、简述平等原则的具体内容包括哪些方面？...

20、简述取得法人资格的条件。

21、简述取得法人资格的条件。

22、简述我国民法的基本原则。

23、简述宣告死亡的条件。

24、民事法律行为的有效条件是什么？...

25、民事法律行为应具备哪四项有效条件？...

26、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权利的区别主要在：...

27、平等原则的具体内容包括哪些方面？...

28、取得法人资格的条件是什么？

29、善意取得应具备哪些条件？

30、什么是人力资源？如何理解人力资源的含义？...

31、胎儿是否是民事主体？为什么要为胎儿保留遗产？...

32、我国民法的基本原则有哪些？

33、物权的法律特点有哪些？

34、相邻关系的法律特征是什么？

35、相邻关系的法律特征是什么？

1、财产所有权的特征有

(1) 财产所有权具有内容上的完整性；(2分)

(2) 财产所有权具有权利主体上的特定性；(2分)

(3) 财产所有权具有相对义务人的不特定性；(2分)

(4) 财产所有权具有强烈的排他性；(2分)

(5) 财产所有权的客体仅限于财物。(2分)

2、财产所有权有哪些法律特征？

答：财产所有权的法律特征有：

(1) 财产所有权具有内容上的完整性。

(2) 财产所有权具有权利主体上的特定性。

(3) 财产所有权具有相对义务人的不特定性。

(4) 财产所有权具有强烈的排他性。

(5) 财产所有权的客体仅限于财物。

3、诚实信用原则包括哪些基本内容？

答：诚实信用原则要求民事主体在从事民事活动是应该诚实、守信用，正当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具体内容包括：

(1) 任何当事人要对他人和消费者诚实不欺、恪守诺言、讲究信用。

(2) 当事人应依善意方式行使权利，在获得利益的同时应充分尊重他人的利益和社会利益，不得滥用权力，加害于他人。

(3) 当事人应以诚实信用的方式履行义务，对约定的义务要忠实履行。

**4、代理有哪些法律特征?**

**答:** 代理的法律特征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 (1) 代理行为是民事法律行为。
- (2) 代理人须以被代理人的名义为民事法律行为。
- (3) 代理人是在代理权限内独立地向第三人为意思表示, 代理人在代理关系中具有独立地位, 代理人在实施代理行为时应独立思考, 自主地作出意思表示。
- (4) 代理人所为的民事法律行为的法律效果归属于被代理人。

**5、发展中国家的公共人事制度存在哪些问题?**

**答:** (1) 做官重于任事。权位取向明显, 公务人员热衷于争取权势地位, 却未必勇于任事; (2) 人情恩惠重于人事法制。重视在行政体制内编织“关系网”, 亲情、朋友意识浓厚, 在人事任免上注重于亲情、裙带关系, 因而往往因人而异; (3) 身份观念重于职位观念。看重身份与品位等级, 而且身份与品位与工作能力和绩效在取向上不一致; (4) 公务人员素质不能适应国家发展的要求, 各级行政组织中多缺乏科技人才与管理人才; (5) 政治因素影响浓厚。政党政治、政治特权、政治活动等对公共人事制度的介入和干预程度较高。

**6、工作分析的程序是什么?**

**答:** (1) 合理确定工作分析信息的目的; (2) 科学确定工作分析的参与者; (3) 选择有代表性的工作进行分析; (4) 搜集工作分析信息; (5) 让工作相关者审查和认可所搜集到的信息; (6) 编写工作说明书和工作规范书。

**7、简述按份共有人的权利。**

**答:** 按份共有人的权利有:

- (1) 按份共有人按照预先确定的份额分别对共有财产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 (2) 按份共有人有权要求将自己的份额出售或者转让。
- (3) 按份共有人出售其份额, 其他共有人在同等条件下, 有优先购买权。

**8、简述保护所有权的民法方法。**

**答:** 保护所有权的民法方法有: (1) 请求确认所有权。(2) 请求返还原物。(3) 请求排除妨害。(4) 请求停止侵害。(5) 请求恢复原状。(6) 赔偿损失。

**9、简述财产所有权的民法保护。**

**答:** 财产所有权的民法保护有: (1) 请求确认所有权。(2) 请求返还原物。(3) 请求排除妨害。(4) 请求停止侵害。(5) 请求恢复原状。(6) 赔偿损失。

**10、简述财产所有权的权能。**

- (1) 占有权, 民事主体对财产的实际控制。
- (2) 使用权, 民事主体按照财产的性质对其加以利用, 以满足生产或生活的某种需要。
- (3) 收益权, 民事主体通过合法途径获取基于财产而产生的物质利益。
- (4) 处分权, 民事主体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对财产进行的处置。

**11、简述财产所有权的特征。**

**答:** 财产所有权的特征有:

- (1) 财产所有权具有内容上的完整性;
- (2) 财产所有权具有权利主体上的特定性;
- (3) 财产所有权具有相对义务人的不特定性;
- (4) 财产所有权具有强烈的排他性;

(5) 财产所有权的客体仅限于财物。

**12、简述代理的法律特征。**

**答:** 代理的法律特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 代理行为是民事法律行为。
- (2) 代理人须以被代理人的名义为民事法律行为。
- (3) 代理人是在代理权限内独立地向第三人为意思表示。
- (4) 代理人所为的民事法律行为的法律效果归属于被代理人。

**13、简述法人成立的条件。**

**答:** 代理的法律特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 代理行为是民事法律行为。
- (2) 代理人须以被代理人的名义为民事法律行为。
- (3) 代理人是在代理权限内独立地向第三人为意思表示。
- (4) 代理人所为的民事法律行为的法律效果归属于被代理人。

**14、简述法人的条件。**

**答案:** 法人的条件有: 一是依法成立。二是有必要的财产或者经费。三是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四是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15、简述公民民事行为能力与民事权利的区别。**

**答:** 民事行为能力与民事权利的区别主要在:

- (1) 民事行为能力是一种资格, 是法律赋予民事主体享有的获取实际利益的可能性。民事权利则是民事主体在具体的民事法律关系中所实际享有的利益, 必须通过实际的行为才能创设或取得。
- (2) 民事行为能力是享受权利的资格和承担义务的资格的统一。民事权利并不必然包含民事义务在内, 两者是在具体的民事法律中互相对应、各自独立的两个不同概念。
- (3) 民事行为能力与个人意志无关, 不能由其自由转让、放弃。民事权利的内容和范围直接取决于民事主体的意志, 可以依法转让和放弃。

**16、简述滥用代理权的四种情况。**

**答:** 滥用代理权的四种情况:

- (1) 代理人与第三人恶意串通, 损害被代理人的行为。
- (2) 代理人以被代理人的名义与自己进行民事活动的行为。
- (3) 代理人以被代理人的名义与第三人进行民事活动的行为。
- (4) 同一代理人代理双方当事人进行同一项民事活动的行为。

**17、简述滥用代理权的行为种类。**

滥用代理权的行为有以下几种:

- (1) 代理人与第三人恶意串通, 损害被代理人利益的行为。
- (2) 代理人和被代理人知道代理的事项违法的行为。
- (3) 代理人以被代理人的名义与自己进行民事活动的行为。
- (4) 同一代理人代理双方当事人进行同一项民事活动的行为。

**18、简述民事法律关系的特点。**

**答:** 民事法律关系是指由民法所确认和保护的社会关系。

其主要特点在于:

- (1) 民事法律关系是以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为内容的社会关系。
- (2) 民事法律关系是体现了国家意志和当事人意志的思想意志关系。
- (3) 民事法律关系具有平等和等价有偿的特点。

**19、简述平等原则的具体内容包括哪些方面?**

**答:** 平等原则的具体内容包括:

- (1) 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一律平等。
- (2) 不同的民事主体参与民事关系, 适用同一法律, 具有平等的地

位。

- (3) 民事主体在产生、变更和消灭民事法律关系时必须平等协商, 任何一方当事人都不得将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另一方当事人。
- (4) 民事权利平等地受法律保护, 任何人因他人的行为使自己的权利遭受侵害时, 都有权要求他人依民法的规定承担责任。

**20、简述取得法人资格的条件。**

**答:** 取得法人资格的条件是: (1) 依法成立。(2) 有必要的财产或者经费。(3) 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4)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1、简述取得法人资格的条件。**

取得法人资格的条件是:

- (1) 依法成立。
- (2) 有必要的财产或者经费。
- (3) 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
- (4)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2、简述我国民法的基本原则。**

**答:** 我国民法的基本原则有:

- (1) 平等原则。《民法通则》第3条规定: “当事人在民事活动中的地位平等。”
- (2) 等价有偿原则。是指民事主体在从事转移财产等民事活动中, 要按照价值规律的要求进行等价交换, 实现各自的经济利益。
- (3) 自愿和公平原则。
- (4) 诚实信用原则。民事主体在从事民事活动时应该诚实、守信用, 正当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 (5) 民事权利受法律保护原则。

**23、简述宣告死亡的条件。**

**答:** 宣告死亡的条件有: (1) 受宣告人下落不明达到法定期间; (2) 经利害关系人申请; (3) 经法院依法定程序宣告。

**24、民事法律行为的有效条件是什么?**

**答:** 民事法律行为应具备四项有效条件: (1) 行为人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2) 意思表示真实。(3) 民事法律行为内容不违反法律或社会公共利益。(4) 符合法定形式。

**25、民事法律行为应具备哪四项有效条件?**

**答:** 民事法律行为应具备四项有效条件: (1) 行为人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 (2) 意思表示真实; (3) 民事法律行为内容不违反法律或社会公共利益; (4) 符合法定形式。

**26、民事行为能力与民事权利的区别主要在:**

(1) 民事行为能力是一种资格, 是法律赋予民事主体享有的获取实际利益的可能性。民事权利则是民事主体在具体的民事法律关系中所实际享有的利益, 必须通过实际的行为才能创设或取得。(4分)

(2) 民事行为能力是享受权利的资格和承担义务的资格的统一。民事权利并不必然包含民事义务在内, 两者是在具体的民事法律中互相对应、各自独立的两个不同概念。(3分)

(3) 民事行为能力与个人意志无关, 不能由其自由转让、放弃。民事权利的内容和范围直接取决于民事主体的意志, 可以依法转让和放弃。(3分)

**27、平等原则的具体内容包括哪些方面?**

**答:** 平等原则的具体内容包括:

- (1) 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一律平等。

(2)不同的民事主体参与民事关系,适用同一法律,具有平等的地位。

(3)民事主体在产生、变更和消灭民事法律关系时必须平等协商,任何一方当事人都不得将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另一方当事人。

(4)民事权利平等地受法律保护,任何人因他人的行为使自己的权利遭受侵害时,都有权要求他人依民法的规定承担责任。

#### 28、取得法人资格的条件是什么?

答:取得法人资格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1)依法成立;(2)有必要的财产或者经费;(3)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4)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29、善意取得应具备哪些条件?

答:从我国情况看,善意取得应具备以下条件:

- (1)受让人取得财产时出于善意。
- (2)取得的必须是依法可以流通的动产。
- (3)受让人必须通过交换而取得财产。

#### 30、什么是人力资源?如何理解人力资源的含义?

答:人力资源,也称“劳动力资源”或“劳动资源”,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在一定时期内,能够推动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具有智力劳动和体力劳动能力的人们的总称。

人力资源的含义一般包括以下三层内涵:其一:指能推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具有智力劳动和体力劳动能力的总和。其二:人力资源是指劳动力资源,即一个国家或地区有劳动能力的人口总和。其三:人力资源作为一个经济范畴,包括数量和质量两个方面的内容,具有质的规定性和量的规定性。人力资源总量表现为人力资源数量与平均质量的乘积,即:人力资源总量=人力资源数量×人力资源平均质量。

#### 31、胎儿是否是民事主体?为什么要为胎儿保留遗产份额?

答:胎儿是尚未出生的生命体,故依民法不具有民事权利能力,不具有民事主体资格,不能够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但是,基于人类延续和发展的需要,现代文明社会的各国法律对胎儿都给予了严格的人道主义的保护,如我国刑法就规定,审判时怀孕的妇女不适用死刑;国家还通过劳动制度、社会福利社会保障制度保护孕妇的利益,如休假、医疗保健制度等;在民法上,对于父亲死亡时尚未出生的胎儿,在分配遗产时,依照我国《继承法》的规定应当为其保留应继份额。

#### 32、我国民法的基本原则有哪些?

答:我国民法的基本原则有:(1)平等原则;(2)等价有偿原则;(3)自愿和公平原则;(4)诚实信用原则;(5)民事权利受法律保护原则。

#### 33、物权的法律特点有哪些?

答:物权的法律特点是:(1)权利的主体是特定的,而义务主体是不特定的;(2)物权的内容是直接支配一定的物,并排斥他人的干涉;(3)物权的标的是物;(4)物权具有追及效力和优先效力。

#### 34、相邻关系的法律特征是什么?

答:相邻关系的法律特征主要有:(1)主体必须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人。(2)因为主体所有或使用的不动产相邻而发生的。(3)在内容上,因种类不同而具有不同的内容。(4)客体主要是行使不动产权利的利益。

#### 35、相邻关系的法律特征是什么?

答:相邻关系的法律特征主要有:(1)主体必须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人。(2)因为主体所有或使用的不动产相邻而发生的。(3)在内容上,因种类不同而具有不同的内容。(4)客体主要是行使不动产权利的利益。

**名词解释(40)**—电大资源网: <http://www.dda123.cn/> (微信搜:905080280)

1、360绩效评估—>又称为全方位评估,它是指从员工自己、上司、直接部属、同事甚至客户等各个角度来了解员工个人的绩效,包括沟通技巧、人际关系、领导能力、行政能力等。

2、按份共有—>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共有人按照各自的分额分别对共有财产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一种共有关系。

3、不动产—>是指不能移动或如经移动即会损害和降低其经济价值的物。

4、财产关系—>是指人们在产品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过程中形成的具有经济内容的关系。

5、财产所有权—>是指所有人依法对自己的财产享有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6、承包经营权—>是指由公民或集体组织,对国家所有或集体所有的土地、山岭、草原、荒地、滩涂、水面等,依照承包合同的规定而享有的占有、使用和收益的权利。

7、除斥期间—>指某种权利的法定存续期间;权利人在此期间若不行使权利,期间届满后,该项实体权利即告消灭。

8、代理—>是指代理人在代理权范围内以被代理人名义与第三人实施的、法律效果直接归属于被代理人的行为及相应的法律制度。

9、担保物权—>是指以担保债权为目的,即以确保债务的履行为目的的物权。

10、等价有偿原则—>是指民事主体在从事转移财产等民事活动中,要按照价值规律的要求进行等价交换,实现各自的经济利益。

11、法定代理—>是指法律根据一定的社会关系的存在而设立的代理。它是为无行为能力人和限制行为能力人设立的代理方式。

12、法律关系—>是法律规范在调整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过程中形成的一种特殊的社会关系,即法律上的权利义务关系。

13、法人—>是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14、房屋典权—>是指典权人支付典价,占有他人的房屋,并对其进行占有、使用、收益的权利。

15、附条件的民事法律行为—>是指设定一定的条件,并将条件的成就与否作为决定效力发生或消灭的根据的民事法律行为。

16、个人合伙—>是指两个以上公民出于共同的经济目的,自愿签订协议,共同出资和经营,共负盈亏和风险,对外负无限连带责任。

17、公共部门人力资本—>公共部门人力资本指的是公共部门工作人员为了实现公共服务的目标,后天获得的具有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知识、技术、能力和健康等因素之整合。

18、共同共有—>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公民或法人,根据某种共同关系而对某项财产不分份额地共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19、共有—>是指某项财产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权利主体共同享有所有权。

20、国有土地使用权—>指民事主体依法对国家所有的土地享有使用和收益的权利。

21、监护—>是为保护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人身和财产权利而由特定公民或组织对其予以监督和保护的制度。

22、联营—>是企业之间、企业与事业单位之间在平等自愿基础上为实现一定经济目的而达成的联合。

23、民法—>是调整平等主体的公民之间、法人之间、公民与法人之间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

24、民法上的物—>是指能够为民事主体所直接支配和利用,并能满足人类生产和生活需要的物质资料。

25、民事法律事实—>是指依法能够引起民事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客观现象。

26、民事法律行为—>是公民或法人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的合法行为。

27、民事权利—>是指民事主体为实现某种利益而依法为某种行为或不为某种行为的可能性。

28、民事主体—>是指参加民事法律关系,享受民事权利并承担民事义务的人。

29、诺成性法律行为—>是指不须交付标的物,仅以意思表示为成立要件的法律行为。

30、平等原则—>是指民事主体享有独立法律人格,在具体的民事关系中互不隶属,地位平等,各自能够独立地表达自己的意志。

31、其他物权—>是指所有权以外的物权,它是在所(注)权能与所有权发生分离的基础上产生的,由他物权人对享有一定程度的直接支配权。

32、善意取得—>是指无权处分他人动产的占有人,在不法将动产转让给第三人以后,如果受让人在取得该动产时出于善意,就可依法取得对该动产的所有权,受让人在取得动产的所有权以后,原所有人不得要求受让人返还财产,而只能请求转让人(占有人)赔偿损失。

33、时效—>时效,是指一定的事实状态持续一定时间之后即发生一定法律后果的制度。

34、诉讼时效—>指的是权利人在法定期间内不行使权利就丧失请求人民法院保护其民事权利的可能性的制度。

35、无领导小组讨论—>指由一组应试者组成一个临时工作小组,讨论给定的问题,并做出决策。由于这个小组是临时拼凑的,并不指定谁是负责人,目的就在于考察应试者的表现,尤其是看谁会从中脱颖而出,但并不是一定要成为领导者,因为那需要真正的能力与信心,还需有十足的把握。

36、物权—>是指权利人在法定的范围内直接支配一定的物,并排斥他人干涉的权利。

37、相邻关系—>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相互毗邻的不动产的所有人或使用者,在行使不动产所有权或使用权时,因相邻各方应当给予便利和接受限制而发生的权利义务关系。

38、宣告死亡—>是指公民下落不明达到法定期限,经利害关系人申请,由人民法院宣告该公民死亡的民事法律制度。

39、指定代理—>是指按照人民法院或者有权机关的指定而产生的代理。

40、转任—>转任是指公务员因工作需要或其他正当理由,在国家机关内部进行跨地区、跨部门的调动,或在同一部门中不同职位之间进行转换任职的人事交流活动。

**判断(55)**—电大资源网: <http://www.dda123.cn/> (微信搜:905080280)

1、“约定不违反法定”是指合同约定不能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和任意性规定。

错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规定公务员因工作需要要在机关外兼职应当经有关机关批准并可以适当领取兼职报酬。-->错

3、被代理人取得或恢复民事行为能力时，法定代理权仍未终止。-->错

4、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对

5、不动产权属证书是权利人享有该不动产物权的证明。不动产权属证书记载的事项，应当与不动产登记簿一致；记载不一致的，除有证据证明不动产登记簿确有错误外，以不动产登记簿为准。-->对

6、不满 10 周岁的未成年人是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对

7、财产所有权是一种自物权与相对权。-->错

8、船舶、航空器和机动车等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未经登记，亦可对抗善意第三人。-->错

9、代理人为了被代理人的利益，基于复任权而选任的代理人所实施的代理是复代理。-->对

10、定金的数额由当事人约定，数额不受限制。

对

11、动产物权的设立和转让，自登记时发生法律效力，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彩蛋-->错

12、动产物权的设立和转让可以自行协议交付。-->错

13、动产物权设立和转让前，权利人已经依法占有该动产的，物权自法律行为生效时发生法律效力。-->对

14、非正式行政人事制度的变迁相对于正式的人事制度来说更容易发生，但产生的影响不如正式制度深远。-->错

15、公共部门人才资源福利一般是通过举办集体福利设施、发放各种补贴等方式满足本单位、本部门员工某些普遍性和共同性的消费需求，并且以免费形式提供。-->错

16、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的规划是系统性人力资源管理活动的基础性环节，是促进人力资源形成并增值的前提。-->错

17、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监控与约束的差别主要是对象不同。-->错

18、公民下落不明满 2 年，利害关系人可以向法院申请宣告其为失踪人。-->对

19、公平理论的基本观点是：当一个人做出成绩并取得了报酬以后，他最关心自己所得报酬的绝对量，而不关心自己所得报酬的相对量。-->错

20、古代的韩非子对赏罚论述在中国古代思想家最具特色他从人性善出发得出结论：“人情者，有好恶，故赏罚可用”。-->错

21、合同本质上是一种合意。

对

22、回归分析法主要适合于对人力资源需求的宏观的长期趋势预测，特别是对于那些缺乏资料的预测有较好的效果。-->错

23、甲将某物出借给乙，在出借期内，甲同意将该物出售给乙，属于简易交付。-->对

24、监护是指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设立保护人的制度。-->对

25、绝对权是可以对抗所有其它人的权利，从而每一个权利人都对权利人负有义务，不侵犯这种权利，又称对世权。-->对

26、民事主体的人格权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害。-->对

27、民事主体可以依法查询自己的信用评价；发现信用评价不当的，有权提出异议并请求采取更正、删除等必要措施。信用评价人应当及时核查，经核查属实的，应当及时采取必要措施。-->对

28、民事主体享有名誉权。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侮辱、诽谤等方式侵害他人的名誉权。-->对

29、民事主体享有荣誉权。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非法剥夺他人的荣誉称号，不得诋毁、贬损他人的荣誉。-->对

30、认定行为人承担侵害除生命权、身体权和健康权外的人格权的民事责任，应当考虑行为人和受害人的职业、影响范围、过错程度，以及行为的目的、方式、后果等因素。-->对

31、认定行为人是否尽到前条第二项规定的合理核实义务，应当考虑下列因素：（一）内容来源的可信度；（二）对明显可能引发争议的内容是否进行了必要的调查；（三）内容的时限性；（四）内容与公序良俗的关联性；（五）受害人名誉受贬损的可能性；（六）核实能力和核实成本。

对

32、身体受到伤害要求赔偿的诉讼时效是 2 年。-->错

33、死者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隐私、遗体等受到侵害的，其配偶、子女、父母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死者没有配偶、子女且父母已经死亡的，其他近亲属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对

34、诉讼时效在进入到最后 6 个月时，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障碍导致权利人不能行使请求权，诉讼时效不得暂停计算。-->错

35、同一物的所有权可以是两个或两个以上，因此，在同一物上可以并存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所有权。-->错

36、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有权依法自主决定无偿捐献其人体细胞、人体组织、人体器官、遗体。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强迫、欺骗、利诱其捐献。-->对

37、为公共利益实施新闻报道、舆论监督等行为的，可以合理使用民事主体的姓名、名称、肖像、个人信息等；使用不合理侵害民事主体人格权的，应当依法承担民事责任。-->对

38、我国目前对公务员的监控侧重于事后监控。-->对

39、物权的标的物原则上不限于特定物、独立物和有体物。-->错

40、物权法属于强制性规范。-->对

41、物权可以对抗除自己以外的任何人，而债权人只能向特定的债务人主张权利。-->对

42、物权受到侵害的，权利人可以通过和解、调解、仲裁、诉讼等途径解决。-->对

43、先合同义务、后合同义务、附随义务是基于诚信原则而产生的义务。

对

44、行为人拒不承担前款规定的民事责任的，人民法院可以采取在报刊、网络等媒体上发布公告或者公布生效裁判文书等方式执行，产生的费用由行为人负担。-->对

45、依我国法律，无行为能力人和限制行为能力人不能成为财产所有权的主体。-->错

46、遗弃、逃逸的动物在遗弃、逃逸期间造成他人损害的，原动物饲养人或管理人不承担责任。

错

47、意思自治又称私法自治、自由、自愿、自主决定，源于市民社会运行的特点或原理，含义是在市民社会领域，民事主体有权

对其事物自主决定，自我管理，自我负责，不受国家或他人的不法干涉。-->对

48、因当事人一方的违约行为，损害对方人格权并造成严重精神损害，受损害方选择请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不影响受损害方请求精神损害赔偿。-->对

49、有偿合同是指合同当事人一方取得利益必须付出相应的对价。

对

50、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一样参与合伙事务的执行，对外可以代表合伙企业。-->错

51、在建设社会主义事业中，唯才是举不能照搬古人作法，在选人时，要以德为首。-->对

52、在校大学生暑期打工，与用人单位签订的用工合同是劳动合同。

对

53、在债的民事法律关系中，权利主体是特定的，义务主体是不特定的。

错

54、主合同无效。从合同并不当然无效。

错

55、自然人享有健康权。自然人的身心健康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害他人的健康权。-->对

案例分析(21)——电大资源网：<http://www.dda123.cn/>（微信搜：905080280）

1、2009 年 1 月 1 日，某甲做生意急需资金，遂向当地农...

2、A 房地产公司（下称 A 公司）与 B 建筑公司（下称 B 公司）...

3、被告曲某系某供销社的经理，原告洪某系该公...

4、甲出国急需用钱，委托乙代其出在上海的一套...

5、甲公司 1992 年 5 月经人介绍认识乙公司业务员...

6、甲急需用钱，委托乙代其出在上海的五间房...

7、甲急需用钱，委托乙代其出在上海的五间房...

8、甲开了一个专做成人衣服的服装店，乙专门批发...

9、甲是一家大型百货商场，商场内销售各种品牌的...

10、蓝天机械厂从 2000 年起为大地汽车轮胎厂加工...

11、李某的父亲生前是一个集邮爱好者，去世时还留...

12、刘某因妻子有病急需用钱，委托李某代其出在...

13、某电镀厂从 2007 年起为某汽车油箱厂加工电镀...

14、某电镀厂从 2007 年起为某汽车油箱厂加工电镀...

15、某商店有标价 1350 元绞面机和 350 元切面机。...

16、农民田某于 2001 年去外国打工时在途中遇海难...

17、王强是雷州人，但家住广州，他经常自制药酒，...

18、王强做服装批发生意，李刚也做服装批发生意，...

19、原告，钱某，女；被告，王某，男。...

20、原告：周海婴（鲁迅之子）。

21、张某出国前，将价值 500 元的一段硬木交给李某...

2、2009 年 1 月 1 日，某甲做生意急需资金，遂向当地农业银行申请贷款，农业银行要求其提供担保，某甲即同意以其所有的一套住房作为抵押物。

双方签订了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由于银行工作人员的疏忽，双方并未到有关登记部门办理登记手续。

(1) 房屋抵押权是否已生效?为什么?

(2) 房屋抵押合同是否成立?农业银行应采取什么补救措施?

答案: 本题考查抵押权和抵押合同的成立。考生应该明确, 不动产抵押权的设立是以登记为准, 一经登记抵押权即成立生效, 而抵押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成立。抵押合同和抵押权的成立是有区别的, 一个是物权, 一个是债权。明白了这一点即可解决此题。(1) 房屋抵押权没有生效。根据《物权法》第 187 条的规定, 以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抵押的, 应当办理抵押登记。抵押权自登记时设立。所以, 以 g-屋进行抵押的, 必须履行登记手续才能设定抵押权, 未经登记, 抵押权不能产生。因此, 在本案中某甲未办理抵押物登记, 抵押权没有产生。(2) 农业银行可要求某甲补办抵押登记。虽然抵押权并未产生, 但农业银行与某甲之间的抵押合同是成立的, 农业银行可以基于合同要求某甲补办抵押登记手续。

## 2、A 房地产公司(下称 A 公司)与 B 建筑公司(下称 B 公司)达成一项协议, 由 B 公司为 A 公司承建一栋商品房。

合同约定, 标的总额 6000 万元, 8 个月交工, 任何一方违约, 按合同总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合同签订后, 为筹集工程建设资金, A 公司用其建设用地使用权作抵押向甲银行贷款 3000 万元, 乙公司为此笔贷款承担保证责任, 但对保证方式未作约定。A 公司在施工开始后即进行商品房预售。丁某购买了 1 号楼 101 号房屋, 预交了 5 万元房款, 约定该笔款项作为定金。但不久, A 公司又与汪某签订了一份合同, 将上述房屋卖给了汪某, 并在房屋竣工后将该房的产权证办理给了汪某。汪某不知该房已卖给丁某的事实。因 A 公司不能偿还甲银行贷款, 甲银行欲对 A 公司开发的商品房行使抵押权。

问题: (1)、若甲银行行使抵押权, 其权利标的是什么? 甲银行如何实现自己的抵押权?

(2)、丁某在得知房屋卖给汪某后, 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 A 公司履行合同交付房屋, 其主张应否得到支持? 为什么?

答案: (1) 甲银行的抵押权标的为土地使用权, 不包括商品房。物权法规定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后, 该土地上新增的建筑物不属于抵押财产。甲银行实现抵押权时可以将商品房一并处分, 但不能就商品房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2) 不能得到支持。因为汪某已经取得商品房的所有权, 不动产以登记作为物权变动的依据。

## 3、被告曲某系某供销公司的经理, 原告洪某系该公司的副经理、党支部书记。

二人在工作中配合不够默契, 曲某对洪某有成见。一次, 洪某外出, 忘记将办公桌的抽屉锁好, 曲某借机翻看, 见有洪某的一本日记, 便擅自翻阅, 发现洪某在日记中记载她对前男友的倾心、怀念、思恋的感情, 倾诉对该男友的相思之苦, 感到陷入苦闷而无力解脱。曲某见此如获至宝, 将相关的内容摘记下来, 组织成了证明洪某道德败坏、生活作风不端正的材料, 复印数份, 寄送组织、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 又召开公司职工大会, 在会上宣读了洪某日记中的部分内容, 并加以夸张、歪曲的解释。洪某回到单位后, 职工对其躲避, 有关领导又找其谈话, 洪某方知内情, 遂向法院提起诉讼。问:

(1) 本案构成侵害名誉权还是隐私权? 名誉权和隐私权有何差别?

(2) 侵害隐私权的行为有哪些情况?

答: (1) 本案构成侵害隐私权。隐私权保护的是公民个人的生活安宁和平静。名誉权强调的是对公民的社会评价, 常伴有财产损失。隐私权被侵犯, 一般会造被害人精神上的痛苦和不安。

(2) 侵害隐私权的行为可以包括: 调查个人情报、资讯, 干涉、监视私人活动, 侵入私人领域, 擅自公布他人隐私, 非法利用他人隐私活动等。

## 4、甲出国急需用钱, 委托乙代其出卖在上海的一套房屋。

乙接受委托, 将房屋卖给丙。丙与乙谈的房价低于市场房价, 丙向乙表示, 事成后愿赠乙 10 万元作为酬劳。乙电话联系甲, 甲过于相信乙并因事情忙碌而没有时间对比价钱, 即委托乙代理签订房屋买卖合同。甲事后得知乙与丙相互串通, 压低房价, 便向法院起诉, 要求赔偿损失。

问: (1) 乙代理出售房屋的行为是否有效? 为什么? 有何法律依据?

答: (1) 乙享有合法的代理权, 其行为将房屋出售给丙是行使代理权。

但是, 乙在行使其权利时进行损害被代理人利益活动, 该行为无效。

根据民法通则规定: “恶意串通, 损害第三人利益的行为是无效民事行为。” 因此, 乙所为是无效民事行为。

(2) 甲的损失应由谁赔偿? 为什么?

答: 乙和丙共同造成甲的损失, 甲有权向他们中的任何一人主张全部权利。

因为民法通则规定, 代理人和第三人串通, 损害被代理人的利益的, 由代理人和第三人负连带责任。

## 5、甲公司 1992 年 5 月经人介绍认识乙公司业务丙,

经协商由乙供甲海尔电冰箱 40 台, 丙未经单位同意就口头承诺, 甲即交丙空白支票一张, 丙填写为 5720. 元, 尚欠 23500 元货未供, 后甲几次催乙供货或退款。乙以此事是丙所为与其无关为由拒绝。甲诉至法院。

问: 丙是什么行为? 合同是否有效? 乙是否承担责任?

答: (1) 丙的行为是无权代理行为, 他未经乙委托就与甲订立购销电冰箱合同, 并代乙收货款。

(2) 合同有效。因为民法通则规定, 没有代理权只有经被代理人的追认才承担民事责任。乙对丙收人自己帐户的货款未提异议, 并两次供 21 台电冰箱已履行部分合同是对丙行为的追认。

(3) 乙应承担民事责任。丙的无权代理行为被追认后, 该代理行为从开始实施起, 就发生有权代理的法律效力。乙应退余款并赔偿甲损失。

## 6、甲急需用钱, 委托乙代其出卖在上海的五间房屋。

乙接受委托, 将房屋卖给丙。丙与乙谈的房价低于市场房价, 丙向乙表示, 事成后愿赠乙 1 万元作为酬劳。乙电话联系甲, 甲过于相信乙并因事情忙碌而没有时间对比价钱, 即委托乙代理签订房屋买卖合同。甲事后得知乙与丙相互串通, 压低房价, 便向法院起诉, 要求赔偿损失。

问: (1) 乙代理出售房屋的行为是否有效? 为什么? 有何法律依据?

答: (1) 乙享有合法的代理权, 其行为将房屋出售给丙是行使代理权。

但是, 乙在行使其权利时进行损害被代理人利益活动, 该行为无效。

根据民法通则规定: “恶意串通, 损害第三人利益的行为是无效民事行为。” 因此, 乙所为是无效民事行为。

(2) 甲的损失应由谁赔偿? 为什么?

答: 乙和丙共同造成甲的损失, 甲有权向他们中的任何一人主张全部权利。

因为民法通则规定, 代理人和第三人串通, 损害被代理人的利益的, 由代理人和第三人负连带责任。

## 7、甲急需用钱, 委托乙代其出卖在上海的五间房屋。乙接受委托, 将房屋卖给丙。

丙与乙谈的房价低于市场房价, 丙向乙表示, 事成后愿赠乙 1 万元作为酬劳。乙电话联系甲, 甲过于相信乙并因事情忙碌而没有时间对比价钱, 即委托乙代理签订房屋买卖合同。甲事后得知乙与丙相互串通, 压低房价, 便向法院起诉, 要求赔偿损失。

问: (1) 乙代理出售房屋的行为是否有效? 为什么? 有何法律依据?

(2) 甲的损失应由谁赔偿? 为什么?

答: (1) 乙享有合法的代理权, 其行为将房屋出售给丙是行使代理权。

但是, 乙在行使其权利时进行损害被代理人利益活动, 该行为无效。

根据民法通则规定: “恶意串通, 损害第三人利益的行为是无效民事行为。” 因此, 乙所为是无效民事行为。

(2) 乙和丙共同造成甲的损失, 甲有权向他们中的任何一人主张全部权利。

因为民法通则规定, 代理人和第三人串通, 损害被代理人的利益的, 由代理人和第三人负连带责任。

## 8、甲开了一个专做成人衣服的服装店, 乙专门批发布料。

甲向乙借 3000 元及布料 50 米, 约定钱与布料半年之后一次还清。过了半年, 甲仅还款 500 元, 而且未偿还布料。乙多次到甲处催还, 甲每次都推托。乙十分生气, 到甲店中把甲所借布料制作的衣服全部拿走。甲追至乙家索要, 乙拒不交还, 声称“这衣服是用我的布料做的, 理应归我所有。” 据查, 仅制作衣服的加工费甲花去 2000 元。

问: (1) 甲、乙之间是何种法律关系?

答: 甲乙之间存在两种法律关系: 一是借贷关系, 二是所有权关系。

(2) 乙有没有权利拿走甲的衣服? 为什么?

答: 乙无权拿走甲的衣服。因乙的布料已经变成衣服, 衣服所有权归甲, 乙不能强行扣押甲的衣服。

(3) 本案应如何处理?

答: 乙应返还衣服, 甲应偿还借款及布料(或布料价款)。

## 9、甲是一家大型百货商场, 商场内销售各种品牌的电器。

2008 年 3 月经人介绍认识乙公司业务丙, 乙公司是海尔电冰箱的代理商。经协商由乙供甲海尔电冰箱 40 台, 丙未经单位同意就口头承诺, 甲即交丙空白支票一张, 丙填写为 57200 元。乙收到支票后两次供货共 21 台电冰箱, 尚欠 23500 元货未供, 后甲几次催乙供货或退款。乙以此事是丙所为与其无关为由拒绝。甲诉至法院。

问: 丙是什么行为? 合同是否有效? 乙是否承担责任?

答: (1) 丙的行为是无权代理行为, 他未经乙委托就与甲订立购销电冰箱合同, 并代乙收货款。

(2) 合同有效。因为民法通则规定，没有代理权只有经被代理人的追认才承担民事责任。乙对丙收入自己账户的贷款未提异议，并两次供 21 台电冰箱，已履行部分合同，是对丙行为的追认。

(3) 乙应承担民事责任。丙的无权代理行为被追认后，该代理行为从开始实施起，就发生有权代理的法律效力。乙应退余款并赔偿甲损失。

**10、蓝天机械厂从 2000 年起为大地汽车轮胎厂加工零配件，**2002 年 12 月，大地汽车轮胎厂与某一摩托车厂合并，更名为天宇汽车制造厂。在合并前，大地汽车轮胎厂已累计欠蓝天机械厂加工费 6000 元，合并后，蓝天机械厂向天宇汽车制造厂追索欠款，天宇汽车制造厂则以“大地汽车轮胎厂已撤销，厂长已更换，其债务与本厂无关”为由，拒绝偿还。蓝天机械厂遂诉诸法院。

问：天宇汽车制造厂拒付欠款理由是否合法？为什么？

答：(1) 天宇汽车制造厂的理由不合法。因法人合并后，原法人的权利和义务应由变更后的法人享有和承担。

(2) 汽车制造厂应承担大地汽车轮胎厂欠蓝天机械厂的全部债务。

**11、李某的父亲生前是一个集邮爱好者，去世时还留有几本邮票。**李某对邮票从不感兴趣，在后来的几次搬家中都觉得这些邮票不好处理。一日，李某的朋友刘某来吃饭，无意间发现了这几本邮票，刘某也是一集邮爱好者，他随即表示愿意全部购买，最后以 5000 元的价格将邮票全部拿走，李某对这一价格也比较满意。事过不久，李某从父亲生前的一朋友处得知，他父亲所留的邮票中，有 5 张相当珍贵，可能每张都值 5000 元；同时另一同事告诉他，刘某正在寻找买主。李某立即找到刘某，要求退还刘某的 5000 元钱。取回邮票，但刘某坚决不同意。双方协商不成，李某诉至法院，要求撤销合同，返还邮票。

[问题]1. 李某与刘某间买卖邮票的行为的效力如何？2. 法院应如何对待李某的请求

答案：对于可变更、可撤销的民事行为，由享有撤销权或变更权的当事人决定是否变更或撤销，以及是予以变更还是撤销。本案中如果李某行使撤销权，该行为无效；如果李某不撤销也不变更，则该行为有效；如果李某要求变更价款条款，法院也应给予支持。因此，权利人李某要求撤销合同行为，返还邮票，人民法院应当允许。

**12、刘某因妻子有病急需用钱，委托李某代其出卖在原籍的三间房屋。**

李某接受委托，将房屋卖给王某。王某与李某谈的房价低于市场价，李某明知价廉，但也有意让王某占便宜，王某向李某表示，事成后愿赠李 500 元。李写信将出售房屋之事告诉刘某。刘由于不知当地房价，又过于相信李，即复信同意，并委托李代理签定房屋买卖合同。合同签订后，李将房款汇给刘。王某买房后，即申请拆除翻建。房屋拆除后，刘得知王与李相互串通，压低房价，便向法院起诉，要求赔偿损失，表示房屋已经拆除就算了，但要王与李赔偿其损失。王称筹建房屋，目前没钱，李较富裕，刘即要求李某负责赔偿他的全部损失。

问：李某代理出售房屋的行为是否有效？为什么？有何法律依据？刘某损失应由谁赔偿？能否要求李某全部赔偿？为什么？法律依据如何？

答：(1) 李某享有合法的代理权，其行为将房屋出售给王某是行使代理权。

(2) 李某在行使其权利时进行损害被代理人利益活动，该行为无

效。  
(3) 因为代理是民事法律行为，必须具备民事法律行为要件。李某与王某串通，故意压价，根据民法通则第 58 条规定：“恶意串通，损害第三人利益的行为是无效民事行为。”因此，李某所为是无效民事行为。

(4) 刘某同意在房屋被拆后卖给王某，不是李某行为有效而是所有人直接意思表示，刘有权要求王某、李某赔偿损失。王某投钱。刘要求李某负责赔偿全部损失合法。

(5) 王某和李某共同造成刘某的损失，刘有权向他们中的任何一人主张全部权利。因为民法通则第 66 条规定，代理人和第三人串通，损害被代理人的利益的，由代理人和第三人负连带责任。

**13、某电镀厂从 2007 年起为某汽车油箱厂加工电镀零配件，**2009 年 10 月，汽车油箱厂与汽车配件厂合并，更名为汽车制造厂。在合并前，汽车油箱厂已累计欠电镀厂加工费 57 万元，合并后，电镀厂向汽车制造厂追索欠款，汽车制造厂则以“汽车油箱厂已撤销，厂长已更换，其债务与本厂无关”为由，拒绝偿还。电镀厂遂诉至法院。

问：汽车制造厂拒付欠款理由是否合法？为什么？

答：(1) 汽车制造厂的理由不合法。

因法人合并后，原法人的权利和义务应由变更后的法人享有和承担。

(2) 汽车制造厂应承担汽车油箱厂的全部债务，即 57 万元。

**14、某电镀厂从 2007 年起为某汽车油箱厂加工电镀零配件，2009 年 10 月，汽车油箱厂与汽车配件厂合并，更名为汽车制造厂。**

问：汽车制造厂拒付欠款理由是否合法？为什么？

答案：(1) 汽车制造厂的理由不合法。(4 分)

因法人合并后，原法人的权利和义务应由变更后的法人享有和承担。(6 分)

(2) 汽车制造厂应承担汽车油箱厂的全部债务，即 57 万元。(6 分)

**15、某商店有标价 1350 元绞面机和 350 元切面机。**

某商店有标价 1350 元绞面机和 350 元切面机。售货员甲误将价值 1350 元的绞面机当 350 元的切面机出售给顾客乙。乙当时问：“如有问题，能否退货？”甲答：“商品售出概不退货。”乙交款提货。不久，甲发现错误，找到乙，说明情况并道歉，要求乙补交余款或者退回绞面机。乙不同意，因为甲说过“商品售出，概不退货。”

问：(1) 甲乙的行为是什么性质的行为？为什么？

(2) 乙不同意的理由是否成立？为什么？

答：(1) 甲乙的行为是可撤销的民事行为。

(2) 甲的行为是因为对标的物发生重大误解。根据我国法律的规定，重大误解的民事行为是可撤销的行为。

(3) 乙的理由不能成立。根据民法通则，行为可以不撤销，需要乙补齐货款；也可以撤销，该行为从成立时就没有法律效力，双方返还财物。

**16、农民田某于 2001 年去外国打工时在途中遇海难失踪，从此查无音讯。**

2006 年其妻胡某向当地人民法院申请宣告田某死亡，人民法院经审理判决宣告田某死亡。由于年幼的女儿田燕一直身体不好，家中又没有足够的经济能力给田燕治疗，2007 年胡某将田燕送给滕

下无子的邻村姚某收养，并办理了合法的手续。2008 年，失踪多年的田某突然返回，法院随即撤销了对田某的死亡宣告。田某要求与胡某恢复夫妻关系，并提出田某的收养未征得他的同意，违反我国《收养法》，是无效的，要求撤销收养合同。姚某与胡某都不同意，田某诉至法院。

[问题]1) 田某与胡某间的夫妻关系是否还存在？

2) 田某的送养是否有效？

答案：1) 田某与胡某间的夫妻关系自动恢复。因为死亡宣告仅仅是一种死亡推定制度，被推定死亡的公民仍有生还的可能；一旦被宣告死亡的人重新出现，死亡宣告应被撤销。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第 37 条规定：被宣告死亡的人与配偶的婚姻关系，自死亡宣告之日起消灭。死亡宣告被人民法院撤销，如果其配偶尚未再婚的，夫妻关系从撤销死亡宣告之日起自行恢复。

2) 《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第 38 条规定，被宣告死亡的人在宣告死亡期间，其子女被他人依法收养，被宣告死亡的人在死亡宣告被撤销后，仅以未经本人同意而主张收养关系无效的，一般不应准许。因为在此期间其配偶是子女现实的惟一的法定监护人，送养只能由其配偶决定。所以本案中，田某的送养是合法有效的，田某不得要求撤销收养。

**17、王强是雷州人，但家住广州，他经常自制药酒，**

一天让儿子王小军去某市场购买中草药“首乌”8 斤。王小军到市医药公司门市部买药材时，向售货员表示要购买中草药“首乌”8 斤，雷州话“首乌”与广州话“草乌”的声音十分相近，售货员误将 8 斤“草乌”卖给了王小军，王小军不认识中草药，遂将药材带回家。数日后，王强发现药买错了，找门市部要求退货，该门市部拒绝，王强遂诉至法院。

问：此案如何处理？法律依据是什么？

答：(1) 民法通则规定，行为人对行为内容有重大误解的民事行为有权请求人民法院予以变更或者撤销。

(2) 售货员把王小军买首乌误解为买草乌，显然双方在买卖的标的物上存在重大误解，违背行为人的真实意愿。

(3) 重大误解的民事行为，是指行为人基于对民事行为的重要内容误解而进行的民事行为，该纠纷属重大误解的民事行为。

(4) 法院应变更或撤销双方当事人的民事行为。

**18、王强做服装批发生意，李刚也做服装批发生意，**

王强要去广州进一批牛仔褲，李刚委托王强代购 100 条牛仔褲，回来之后李刚收下褲子并与王强结账。一个月后，王强又去广州进皮褲，见质量好，价格合理，便又替李刚购进 30 条皮褲，回来后李刚见市场不错，收下货物，进行销售。半个月后，王强卖完此批货又去广州进货，顺便又替李刚购进 30 条皮褲，李刚此时见市场饱和，拒不接货，王强提出要退连同及第一批牛仔褲、第二批皮褲一起退，否则就接货。

问：(1) 王强和李刚的理由是否成立？为什么？

(2) 此纠纷如何处理？

答：(1) 王强的理由不成立，李刚的理由成立。

(2) 李刚委托王强代购购买牛仔褲属于合法的委托代理关系。因此王强第一次代理李刚购进 100 条牛仔褲属委托代理。

(3) 王强第二次代理李刚购进 30 条皮褲属无权代理，但李刚事后予以追认，并收下货物销售，委托关系成立。

(4)王强第三次代理李刚购进 30 条皮裤属无权代理，李刚未予以承认。民法通则规定，没有代理权，超越代理权或代理权终止后的行为，只有经过被代理人的追认，被代理人承担民事责任，未经追认的行为，由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

(5)本案王强第一、二次代理购货行为是有效的，李刚应付钱，第三次行为是无权代理，由王强自行承担。

19、原告，钱某，女；被告，王某，男。

钱某与王某于 2000 年结婚，婚后生育一女孩。王某自 2003 年外出打工回来后，经常整天在外吃喝玩乐，甚至与其他女性发生不正当关系，对钱某母女不尽任何家庭义务。2006 年 2 月，王某再次外出打工，但此后再也没有回来，也未跟家中有任何联系。2009 年 4 月，钱某向法院起诉，要求与王某离婚。案件审理期间，王某经公告传唤仍未到庭参加诉讼。

[问题]1) 法院能否宣布王某为失踪人？

2) 法院应否判决钱某与王某离婚？

答案：1) 《民法总则》第 20 条规定：“公民下落不明满二年的，利害关系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他为失踪人。”根据本条规定，非经利害关系人的申请，人民法院不得主动宣告失踪。本案中，虽然王某已经符合宣告失踪的条件，但其配偶钱某只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没有申请宣告失踪，王某的其他利害关系人也没有申请，因此人民法院不能依职权主动宣告王某为失踪人。

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如何认定夫妻感情确已破裂的若干具体意见》中提到，夫妻一方下落不明已满两年，且经过公告查找确无下落的，可以判决准予离婚。该案中，王某离家出走已有三年多，完全符合上述规定；而且从钱某与王某间的关系来看，王某长期不尽夫妻义务，不珍惜夫妻感情，放弃对子女的培养，现在钱某提出离婚，显然夫妻感情确已破裂，法院应当判决离婚。

20、原告：周海婴（鲁迅之子）。

告：绍兴越王珠宝金行。

周海婴诉称：被告于 1996 年 8、9 月未经原告同意制售圆形和方形鲁迅肖像金卡礼座，并于同年开始销售，其单价为 935 元。金卡正面除中间有鲁迅肖像外，其右侧有“绍兴近代贤人图”和落款为鲁迅的对联：“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鲁迅肖像左侧写着：“绍兴市越王珠宝行承制”和“9999 纯金”字样。金卡背面是鲁迅的生平简介：“鲁迅(1881—1936)，原名周树人，号豫才，绍兴人。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

周海婴认为，被告未经其同意，以制作“近代贤人”为名，以获取利润为目的，制售鲁迅肖像金卡礼座，显然侵犯了鲁迅的肖像权。周海婴于 1997 年 6 月 3 日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被告停止侵权，向原告赔礼道歉，以保护其合法权益。

问：本案中被告是否侵犯了鲁迅的肖像权？

答：本案涉及的是侵犯肖像权及其法律责任问题。

(1) 肖像权，是指自然人对自己的肖像享有再现、使用并排斥他人侵害的权利。肖像权的内容包括：肖像制作权，肖像人有权决定是否制作肖像，采取何种方式制作自己肖像的权利；肖像使用权，这里的使用包括复制、传播，也包括特定目的的宣传。他人不得非法干预或禁止，更不得非法使用。

(2) 侵犯肖像权的构成要件主要有：未经本人同意，即未经肖像人本人许可而制作和使用其肖像；无正当理由。

(3) 本案中，被告未经原告同意，为营利的目的，以鲁迅肖像制售金卡礼座，侵犯了鲁迅的肖像权。鲁迅先生虽已去世，但其肖像与其子女利益和国家利益密切相关，对死者生前利益保护，构成与其密切相关的其他人及其社会利益保护人组成部分。依据《民法通则》第 100 条和第 120 条的规定，被告应当承担侵害肖像权的民事责任。

21、张某出国前，将价值 500 元的一段硬木交给李某保管。

李某发现该木头很适合雕刻，就把该段硬木雕刻成一件艺术品，经专家评议，价值在 1 万元以上。张某和李某对这件艺术品的归属发生争议。若张某将该艺术品以 15000 元的价格卖给王某。

【问题】

1) 对张某和李某之间的所有权归属争议，法院应该如何处理？

2) 王某对该艺术品是原始取得，还是传来取得？

答案：1) 该硬木因加工归李某所有。李某应当给付李某 500 元，张某如还有其他损失，还可以要求李某赔偿。在他人的物上进行加工，如果双方对加工物的所有权没有约定的，一般依加工所生成的新价值是否大于原物的价值而定其归属。本题中，经加工后产生的新价值远远大于原物的价值，所以加工物应该归加工人李某所有，但是李某应该赔偿张某的损失。2) 王某对该艺术品是根据善意取得制度而取得所有权的，属于原始取得。因为加工物的所有权归李某所有，所以张某出卖该艺术品应该属于无权处分。但是因为与之交易的第三人王某是善意、无过失的，并且支付了合理的对价，所以为了保护交易相对人的利益，根据善意取得制度，王某可以取得该艺术品的所有权。也就是说王某取得该艺术品的所有权是直接依据法律的特殊规定取得的，是所有权原始取得的一种。

填空(39)——电大资源网：http://www.ddal23.cn/（微信搜：905080280）

1、( ) 双方取得的财产，收归国家、集体或返还第三人。-->追缴

2、《民法通则》第 4 条规定，民事活动应当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 ) 的原则。-->诚实信用

3、《民法通则》规定，双方恶意串通实施民事行为损害国际、集体或第三人利益的，应当( ) 双方取得的财产，收归( )、( ) 所有或返还( )。-->追缴；国家；集体；第三人

4、《民法通则》规定，双方恶意串通实施民事行为损害国际、集体或第三人利益的，应当( ) 双方取得的财产，收归( )、( ) 所有或返还。-->追缴。国家。集体。第三人

5、《民法通则》规定“个人合伙是指两个以上公民按照协议，各自提供( )、( )、( ) 等，合伙经营、共同劳动。-->资金；实物技术

6、按照《民法通则》的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是未成年人的( )。-->监护人

7、财产所有权的合法取得方式可分为( ) 与( )。

原始取得 继受取得

8、财产所有权的合法取得方式可分为原始取得与( )。-->继受取得

9、传统民法将他物分为用益物权和( )。-->担保物权

10、担保物权主要包括：( )、( ) 和( )。-->抵押权；质权；留置权

11、担保物权主要包括：抵押权、质权和( ) 权。-->留置

12、法人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从( ) 产生，到( ) 终止。-->法人成立时；法人终止时

13、法人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从( ) 时产生，到( ) 时效灭。-->法人成立；法人终止

14、根据代理权产生原因的不同，代理相应分为法定代理、委托代理和( ) 三类。-->指定代理

15、根据客观事实是否与人的意志有关，法律事实可以分为事件和( ) 两大类。-->行为

16、根据权利的作用，民事权力可以分为( )、( )、( ) 和( )。-->支配权；请求权；抗辩权；形成权

17、根据权利的作用，民事权力可以分为( )、( )、( ) 和( )。-->支配权。请求权。抗辩权。形成权

18、公民从( ) 到( )，具有民事权利能力，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

出生时 死亡时

19、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一律( )。-->平等

20、货币是固定地充当( ) 的特殊商品，属于具有特殊作用的( )。一般等价物 种类物

21、货币是固定地充当( ) 的特殊商品，属于具有特殊作用的种类物。-->一般等价物

22、可撤销的民事行为包括重大误解的民事行为和( )。-->显失公平的民事行为

23、民法上的期限，依期限的确定根据，可将其分为( )、指定期限和意定期限。-->法定期限

24、民法上的死亡分为( ) 和( )。-->生理死亡；宣告死亡

25、民法上的死亡分为生理死亡和( )。-->宣告死亡

26、民法通则规定( ) 以上( ) 的公民，以( ) 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16 周岁；不满 18 周岁；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

27、民法通则规定，年满( ) 周岁以上不满 18 周岁的公民，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16 周岁

28、民事法律关系的要素包括( )、( )、( ) 三个要素。-->主体；内容；客体

29、民事主体依法对国家所有的土地享有使用和收益的权利叫做( )。-->国有土地使用权

30、平等主体之间的财产( ) 关系，包括( ) 关系。-->财产所有。财产流转

31、平等主体之间的财产关系，包括( ) 关系和( ) 关系。-->财产所有；财产流转

32、收益在法律上又称为孳息。它分为( ) 与( ) 两种。-->天然孳息；法定孳息

33、收益在法律上又称为孳息，它分为天然孳息与( ) 两种。-->法定孳息

34、我国法律规定，房屋所有权转移或房屋现状变更时，须到房屋所在地房管机关办理所有权转移或房屋现状( ) 手续。-->变更登记

35、物权分为( ) 和( )。-->所有权；其他物权

36、物权分为( ) 和其他物权。-->所有权

37、依据民法通则的规定，联营主要有法人型联营、合伙型联营和( ) 三种形式。-->合同型联营

38、在我国，共同共有的基本形式有两种，分别是（ ）和（ ）。

-->夫妻共有财产；家庭共有财产

39、在我国共同共有基本形式有（ ）和家庭共有财产两种。-->夫妻共有财产

上一次考试有 150 多个科目改版，电大资源网每学期均会在期末考试前整合最新历届试题+形考作业+综合练习册题目，有需要直接访问 <http://www.dda123.cn/>

任何问题都可以联系我微信：905080280

**请直接打印，已按字母排版**

已整理 700 个国开科目，有需要请直接微信 905080280，说明要购买的试卷号及科目名称即可

ps：资料考前整理，只供大家复习使用！已和最新历届试题核对，有新题并已整合，以此版为准



手机用浏览器扫码访问电大资源网